附件1

区申报2022年市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单位汇总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区 | 申报重点区名单 | 申报示范镇单位名称 | 申报示范点名称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附件2

2022年广州市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重点区

申 报 表

申报单位： 区

申报时间： 年 月

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制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区名称 |  |
| 联系单位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发展休闲农业优势资源及比较优势（区域、全国、世界类型），需另附说明 | * 具有世界知名自然文化资源
* 具有全国独特自然文化资源
* 具有区域鲜明自然文化资源

（根据本地实际，选取一项，另附说明，详细列出具体优势） |
| 休闲农业节庆活动（市级以上，列举） |  |
| 在全国具有较高知名度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点数量（个）（注明“中国美丽休闲乡村”个数及名称） |  |
| 乡村休闲旅游精品线路（列举） |  |
| 全区总人口（万人） |  | 全区农业人口（万人） |  |
| 全区农村经济总收入（万元） |  | 全区农村经济总收入近三年平均增速（%） |  |
| 全区休闲农业经营收入（万元） |  | 全区休闲农业经营收入三年平均增速\*（%） |  |
| 全区休闲农业年接待人次（万人次） |  | 接待人次三年平均增速\*（%） |  |
| 休闲农业聚集村（个）（全村从事农户占比30%以上） |  | 聚集村数量占全区自然村总数的百分比（%） |  |
| 农家乐（农家经营户）（个） |  | 乡村民宿（个） |  |
| 休闲农庄（个） |  | 休闲农园（个） |  |
| 休闲农业从业人数（人） |  | 其中：农民从业人数（人） |  |
| 全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（元） |  | 全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近三年平均增速（%） |  |
| 从业农民人均从休闲农业获得收入（元） |  | 从业农民人均从休闲农业获得收入三年平均增速\*（%） |  |
| 全区休闲农业建设基本情况概述（主要包括资源优势、设施条件、建设思路、规划布局、重点任务、具体措施、建设现状、供地和融资等扶持政策、带动增收、运行管理机制等情况）（5000字以内，可附页） |
| 区级人民政府意见 | 区级人民政府（盖章）   年 月 日 |

注：1.表中数据用上年实际数，但带“\*”指标，指2019—2021三年平均增速。

2.休闲农业聚集村：以农业为基础、农民为主体，依托自然与文化资源因地制宜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，具有较强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的行政村，全村从事休闲农业的农户比例达到30%以上。

3.全国具有较高知名度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点：省级以上美丽休闲乡村、休闲农业聚集村、休闲农业园区、农家乐、乡村民宿等。

4.中国美丽休闲乡村：农业为基础、农民为主体、乡村为单元，依托悠久的村落建筑、独特的民居风貌、厚重的农耕文明、浓郁的乡村文化、多彩的民俗风情、良好的生态资源，因地制宜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，功能特色突出，文化内涵丰富，品牌知名度高，农民利益联结机制完善，具有较强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。

5.农家乐：主要以农民家庭为经营单元，以农家院、农家饭、农家活等为吸引，提供农家生活体验服务的经营形态。

6.乡村民宿：在乡村地区利用当地民居等相关闲置资源，主人参与接待为游客提供体验当地人文环境、自然景观、生态资源与生产生活方式的小型住宿设施。

7.休闲农园：以观光采摘园、垂钓园、市民农园、农业科技园为单元，以农业景观和鲜活（特色）农产品为吸引，提供休闲观光、农事体验、科普教育、科技展示、文化传承等农业多功能服务的经营形态。

8.休闲农庄：以农业生产与乡村休闲结合的经营性服务场所为单元，以农业创意产品、农事活动、农耕文化为吸引，提供农业观光、餐饮住宿、休闲度假等综合服务的经营形态。

附件3

2022年广州市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

申 报 表

 申 报 单 位：

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制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镇名称 |  |
| 联系单位 |  |
| 联系单位负责人 |  | 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经办人 |  | 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全镇特色旅游村数（个） |  | 全镇农业年收入（万元） |  |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总收入（万元） |  |
| 全镇总人口（万人） |  | 全镇农业人口（万人） |  |
|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从业人数（人） |  | 其中：农民从业人数（人） |  |
| 全镇旅游景点数（个） |  | 获各种评级景点数（个） |  |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景点数（个） |  |
| 全镇规模以上（年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上）景点个数（个） |  |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规模以上景点数（个） |  |
| 全镇旅游年接待人数（万人次） |  |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接待人数（万人次） |  |
| 全镇税收年总收入（万元） |  |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总税收（万元） |  |
| 接受从业培训人数（人） |  | 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从业人员数（人） |  |
| 全镇农民人均纯收入（元） |  | 农民人均从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获得收入（元） |  | 从事休闲农业农民收入比其他农民多（元） |  |
| 全镇年度安排专项资金数额（万元） |  | 其中农业农村部门、旅游部门数额（万元） |  |
| 申报镇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|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点通路、通水、通电，通讯网络，路标、指示牌、停车场设置情况： |
| 住宿、餐饮、娱乐、卫生、安防等基础设施建设，生产和生活废弃物处理和综合利用情况： |
| 农耕文化展示、农业知识科普情况： |
| 地方扶持性政策文件（文件名称、文号） |  |
| 申报镇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基本情况 | 申报镇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目标市场定位、规划、发展思路、布局情况： |
| 申报镇的休闲旅游经管现状情况（包括近三年安全生产和食品质量安全情况）： |
| 申报镇设立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主管部门、行业自律协会、管理制度、统计制度和教育培训制度等情况： |
| 带动经济社会发展、农民增收情况： |
| 申报镇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成效、做法、经验 |  |
| 区级主管部门意见 | 农业农村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文化和旅游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同时，提供1-2条本镇或作为其中节点的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线路，另附5—8张体现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现状的照片，每张照片不小于3MB。（照片电子版不要放在word文件中，请打包作为附件报送。）

### 附件4

### 2022年广州市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

申 报 表

申报示范点：

申报地区： 区

申报时间： 年 月

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制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点名称 |  |
| 经营单位名称 |  |
| 负责人 |  | 职务 |  | 手机 |  |
| 经办人 |  | 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登记注册时间 |  | 主导产业及产品 |  | 资产规模（万元） |  |
| 年接待旅游人数（万人） |  | 其中：境内、港澳台、国外人数（万人次） |  |
| 年营业收入（万元） |  | 其中：农产品销售收入（万元） |  |
| 年实现利润（万元） |  | 年上缴税金（万元） |  | 示范点产品及纪念品销售等附加值效益（万元） |  |
| 从业人数（人） |  | 吸纳农村劳动力（人） |  |
| 间接提供岗位数（个） |  | 带动户数（户） |  |
| 接受过业务培训的从业人数（人） |  | 持证上岗人数（人） |  |
| 从业农民平均年收入（元/月/人） |  | 当地农民人均年收入（元/月/人） |  |
| 已形成农业参观点数量（个） |  | 游客一般逗留时间（天） |  |
| 在特色产业发展或品牌培育方面获得区级以上荣誉称号情况 |  | 景区评级情况 |  |
| 申报点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| 道路、路标、指示牌、路灯、停车场设置情况： |
| 消防、安防、救护等设备设置情况： |
| 机电、游览、娱乐等设备运行情况： |
| 客房、餐厅、厕所设置及卫生情况： |
| 通讯、网络等设施设置情况： |
| 申报点情况摘要 | 申报点项目特色： |
| 申报点立项建设历史： |
| 申报点经营和宣传现状： |
| 申报点发展规划： |
| 环境、资源保护情况（污水、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情况，通过环保部门评估情况）： |
| 申报点休闲功能开发和对当地经济社会带动情况 |  |
| 区级主管部门意见 | 农业农村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文化和旅游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同时附5—8张体现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现状的照片，每张照片不小于3MB。（照片电子版不要放在word文件中，请打包作为附件报送。）